新建民用建筑易地修建

防空地下室审批工程地质论证报告

项 目 名 称：鸿山镇东埔三村住宅小区项目

项 目 代 码：闽发改备[2025]C070566 号

项 目 地 址：石狮市鸿山镇东埔三村

建设单位(盖章)：石狮市鸿山镇东埔三村民委员会

建设单位住所：石狮市鸿山镇东埔三村

项目名称	鸿山镇东埔三村住宅小区项目	联 系 人	邱华表
建设单位	石狮市鸿山镇东埔三村民委员会	联系电话	
勘察单位	福建省中岩工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设计单位	上海传承博华工程计集团有限公司
总建筑面积	9003.84 平方米	上部建筑层数	8 层
立项批准文号	闽发改备〔2025〕C070566 号	总 造 价	
建设地点	石狮市鸿山镇东埔三村		
基础类型	桩基础		

工程地质勘察报告中地质条件概述：

本工程建设用地西侧紧挨泄洪沟，还分布有已建水泥村道和民房；用地南侧紧挨排水暗沟，也分布有已建 1 层钢结构厂房和 3 层框架结构民房；西北侧与周边民房间距仅 2.9 米，东侧与敬老院间距仅 6.1 米，南侧与周边建筑间距最窄处仅 4.5 米。

原始地貌类型属冲积阶地地貌单元，微地貌为人工场平作业形成现状平整地，场地内现为空地，地势平坦。根据钻探揭露情况，场地自上而下地层依次为：杂填土①、中砂②，基底岩体为侏罗系燕山早期花岗岩风化带。杂填土①属欠固结土，厚度大，易发生固结沉降，作为基槽（坑）侧壁易垮塌；中砂②属强透水层，富水性好，易发生流砂（土）、突涌等破坏，同时其属中等液化砂土，地震作用下易发生液化，导致地基土失稳破坏等。

本次勘察期间测得地下水的混合稳定水位埋深为现地面以下约 1.24~2.53m（高程 4.23~4.47m），水位较高，降水易使周边地面发生沉降，

拟建场地周边紧邻已建民房、道路等较多建（构）筑物，周边环境较为复杂，地基土上部主要为抗剪强度低下的人工填土、饱和液化砂土（中砂，液化等级属中等液化），此类土层开挖易发生塌方、流砂、倾覆变形等破坏，且若施工降水易引起地面变形、影响周边已建道路安全使用等。

（勘察单位公章）

2026 年 10 月 15 日

工程结构和基础处理情况概述:

鸿山镇东埔三村住宅小区项目，拟建 2 栋 8 层钢筋砼框架结构安置楼，拟建场地地西侧紧挨泄洪沟，还分布有已建水泥村道和民房；用地南侧紧挨排水暗沟周边环境较为复杂，地基土上部主要为抗剪强度低下的人工填土、饱和液化砂土（中砂，液化等级属中等液化），此类土层开挖易发生塌方、流砂、倾覆变形等破坏，且若施工降水易引起地面变形、影响周边已建道路安全使用等。根据福建省中岩工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提供的岩土工程报告。本工程基础拟采用冲（钻、旋挖）孔灌注桩,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。避开开挖基坑易发生塌方、流砂、倾覆变形等破坏。因此，我司认为本工程不适宜修建人防地下室。

（设计单位公章）

2026 年 10 月 10 日

建设单位申请意见:

兹有石狮市鸿山镇东埔三村住宅小区建设项目，本项目用地面积2414平方米，占地面积1072.12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9003.84平方米

本项目拟建场地场地狭小且周边紧邻已建民房、道路等较多建（构）筑物，周边环境较为复杂，地基土上部主要为抗剪强度低下的人工填土、饱和液化砂土（中砂，液化等级属中等液化），此类土层开挖易发生塌方、流砂、倾覆变形等破坏，且若施工降水易引起地面变形、影响周边已建道路安全使用等。不满足人防工程开挖条件，现申请异地建设。

法人代表签名：

（建设单位公章）

2026年10月10日

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论证会专家组意见

项目名称：鸿山镇东埔三村住宅小区项目

专家组意见：

拟建场地位于石狮市鸿山镇，本工程建设用地西侧紧挨泄洪沟，还分布有已建水泥村道和民房，村道宽度约 6~7m，民房多为 3-4 层框架结构，早期采用浅基础，基础埋深约 1.0~2.0m；用地南侧紧挨排水暗沟，也分布有已建 1 层钢结构厂房和 3 层框架结构民房；西北侧与周边民房间距仅 2.9 米，东侧与敬老院间距仅 6.1 米，南侧与周边建筑间距最窄处仅 4.5 米。场地周边环境较为复杂。

原始地貌类型属冲积阶地地貌单元，微地貌为人工场平作业形成现状平整地，场地自上而下地层依次为：杂填土①、中砂②，基底岩体为侏罗系燕山早期花岗岩。根据本场地工程勘察报告成果，场地表层和上部分布有厚度 2.50-6.10m 的杂填①和厚度为 1.60-5.60m 的中砂②；下伏风化岩等组成。中砂②层属强透水层，为场地内的主要含水层，富水性好，水量丰富。勘察结束后统一观测各钻孔内地下水终孔稳定水位埋深 1.24~2.53m（高程 4.23~4.47m）。

考虑到场地的工程地质条件，建设单位协同勘察、设计单位提出人防地下室易地建设的论证要求

2026 年 11 月 10 日上午，石狮市人防办主持召开了人防地下室易地建设专家论证会，意见如下:

根据场地地质条件，场地浅部分布杂填土、中砂层，地下水位较浅，工程开挖易产生流砂、流泥现象，中砂富水、透水性好、地下水丰富、降水难度大，且工程支护结构处理困难，基本符合《福建省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管理办法》第三条第一款规定。

根据《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》(2016 修订版)第十四条第一项有关规定，本工程受场地地形、工程地质条件限制，不能就地修建防空地下室，建议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。

专家组签名：

2026 年 11 月 10 日

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论证会签到表

项目名称：鸿山镇东埔三村住宅小区

专家组成员				
姓　名	工作单位	专　业	职　称	签　名
庄秋生	福建省土建设计院	岩土	高工	庄秋生
李建辉	泉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	结构	高工	李建辉
陈柏生	泉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	结构	高工	陈柏生

参加会议人员			
姓　名	工作单位	职　务	联系电话
张建东	东埔三村		
冯宁波	中冶二[illegible]		
沈阳刚	上海建筑[illegible]		
沈飞	东埔三村		
李丞	石狮市人防办		

注：1、本表适用于《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》第十四条第二款第一项情形；
2、本表一式两份，市人防办、建设单位各一份；
3、需附专家执业资格证、职称证（复印件1份、加盖建设单位公章）
4、专家组意见